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PPP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合同签署概述

2018年7月9日，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PPP项目并设立新公司的对外投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洛阳餐厨项目，公司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能环保”）下属负责餐厨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成立洛阳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的名称为准）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等工作。有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PPP项目并设立新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68）。

2018年7月10日，旺能环保与洛阳市城市管理局签署了《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PPP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二、项目合同双方基本情况介绍

1. 甲方：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余培仕

住所：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大道6号

主营业务：政府机构，无主营业务

2. 乙方：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管会斌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湖织大道路1389号

主营业务：特种环保型过滤机的生产(生产限分支机构)、销售,相关技术的研发、推广、服务、成果转让;垃圾综合处置技术的研发、服务、推广、成果转让;煤炭、氢氧化钙、活性炭的批发;生活垃圾(除危险废弃物)焚烧发电,垃圾处理及固体废弃物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环保工程的设计、投资咨询及建设,垃圾、烟气、污水、灰渣处理技术的开发及服务;环保设备和发电设备制造、销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上市公司发生的交易金额：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甲方未与乙方及上市公司发生交易事项。

4. 履约能力分析：甲方为政府机构，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5. 公司、旺能环保与甲方均不存在关联交易。

三、项目合同的主要内容

1. 特许经营权

指政府授予企业在一定时间和范围内对某项公用产品或服务进行独占性经营的权利。本合同所指特许经营权是指投资、设计、建设、运营（包括提供餐厨垃圾收运、处理服务、沼气利用、废弃动植物食用油脂利用等）、维护及移交餐厨垃圾处理厂和餐厨垃圾收运系统的权利以及获取由此产生的收益权利。

2. 特许经营期限

21年（含建设期，最长不超过1年），自项目公司与甲方签署《PPP项目合同》之日起计算。

3. 建设内容及建设期

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PPP项目，餐厨废弃物处理规模为200吨/日，项目总投资约为14,012.091万元，合作模式为BOT，特许经营年限为21年（含建设期，建设期最长不超过1年），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报价（含收运）为200元/吨，项目工艺为预处理+厌氧发酵，拟建厂址位于洛阳市高新区辛店镇西沙坡村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园区内。

4. 土地使用权

项目用地由甲方提供给项目公司在特许期内为餐厨废弃物处理PPP项目之目的无偿使用，使用年限为21年。特许期满后，乙方将土地全部无偿移交给甲方。

5. 废弃物收运处理服务费与调价

在项目特许期内的任何连续三年期间，由于一项或多项法律变更使乙方在剩余的

项目特许期内对项目的资本投资累计增加等于或超过伍佰万元(小写: 5,000,000.00);或在项目特许期内任何一年期间,一项或多项法律变更造成乙方经常性支出的累计增加数额等于或超过壹佰万元(小写: 1,000,000.00),且该数额每年递增10%,并且上述增加未因对乙方有利的其他法律变更或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调价而得到补偿。

6. 税收和其他优惠

乙方应依照法律缴纳所有税金、关税及收费。

7. 经营期满时的移交

经营期结束之次日即为移交日,乙方应向接收人无偿移交其对餐厨垃圾收运系统和餐厨垃圾处理厂的所有权利、所有权和利益;其对场地使用的全部权利;符合餐厨垃圾处理厂规范的场地清理和恢复;甲方可以合理要求的且此前乙方未曾按照本合同规定交付的运营、维护、修理记录、移交记录、设计图纸和其他资料,以使其能够直接或通过其指定机构继续餐厨垃圾收运系统和处理厂的运营等。

8. 争议解决

因解释或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由项目协调委员会进行协商解决。项目协调委员会的一致决议对双方均有约束力。项目协调委员会在60天内无法协商解决,则双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洛阳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

四、项目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告所述项目合同的签署,符合公司业务战略规划,有利于增强公司餐厨垃圾处理规模、增强公司在固废处理业务领域的综合实力。该项目合同的签署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但项目的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

五、项目合同风险提示

项目前期筹建和建设期间,受制于多方面的不确定性因素,存在项目审批迟缓建设期延误,不能按计划进度实施项目的风险;项目运营期间存在餐厨垃圾供应量不足,资源化产品不能有效销售,餐厨垃圾服务费不能及时收取以及国家产业、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甲乙双方签署的《关于对外投资并签署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PPP）项目合同》。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1日